

证券代码：839483

证券简称：用友金融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王文京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郭新平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吴政平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郑海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954,402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832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黄锦辉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翼飞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

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李伟民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何萌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为任期期限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与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名及审议程序规范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相关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等情况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。两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

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。

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4 日